

事業結合申報書

茲依公平交易法第十一條規定，申報事業結合，檢送下列文件，送請審核。

參與結合事業名稱 ¹		代表人		
(事業印鑑)		(簽章)		
(事業印鑑)		(簽章)		
(事業印鑑)		(簽章)		
(事業印鑑)		(簽章)		

申報人事業名稱	代表人	聯絡人	聯絡電話	代理人 ²
(事業印鑑)	(簽章)			
(事業印鑑)	(簽章)			

適用程序

- ☐ 一般作業程序
☐ 簡化作業程序

結合態樣

- ☐ 水平結合
☐ 垂直結合
☐ 多角化結合

結合型態(倘同時涉及二項以上之結合型態，請一併勾選)：

- ☐ 1.與他事業合併者。
☐ 2.持有或取得他事業之股份或出資額，達到他事業有表決權股份或資本總額三分之一以上者。
☐ 3.受讓或承租他事業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者。
☐ 4.與他事業經常共同經營或受他事業委託經營者。
☐ 5.直接或間接控制他事業之業務經營或人事任免者。

適用之申報標準(倘同時涉及二項以上之申報標準，請一併勾選)：

- ☐ 1.事業因結合而使其市場占有率達三分之一者。
☐ 2.參與結合之一事業，其市場占有率達四分之一者。
☐ 3.非金融機構之上一會計年度銷售金額超過新臺幣一百億元，且與其結合之事業上一會計年度銷售金額超過新臺幣十億元者。
☐ 4.金融機構之上一會計年度銷售金額超過新臺幣二百億元，且與其結合之事業上一會計年度銷售金額超過新臺幣十億元者。

中 華 民 國 ○ 年 ○ 月 ○ 日

¹ 參與結合事業欄若不敷填寫，可以另紙填寫，頁碼自第 1-1 頁起算。另倘域外結合案件之參與結合事業確有簽章困難者，請檢具其他足資證明結合意願之文件。

² 設有代理人者應檢具證明文件。

參與結合事業概述³：

³ 請說明各參與事業之營業概況，並應檢具：(一) 各參與事業之基本資料（如附表一）；(二) 參與事業之股票在證券交易所上市，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者，其最近一期之公開說明書或年報，倘無上述資料，則檢具上一會計年度之財務報表與營業報告書；(三) 參與事業未來主要營運計畫；(四) 參與事業轉投資之概況等資料。

（本頁若不敷填寫，可以另紙填寫，頁碼自第 2-1 頁起算。）

結合內容⁴：

⁴應至少包括：(一) 預定結合日期 (應載明特定日期)；(二) 發生擬結合行為之緣由；(三) 具體實施內容，如本次結合擬持有或取得之股份比例，或擬受讓之營業財產內容與範圍等；(四) 對價條件，如購併價金；(五) 結合後之結果，如存續與消滅事業或總持股比例等；(六) 請檢附結合前後組織變化圖，標明參與結合事業具控制或從屬關係之母公司及子公司，倘涉有域外結合者，宜上溯至最終控制母公司；(七) 請檢附參與事業就本結合相關商品或服務之水平競爭或垂直關係圖。
(本頁若不敷填寫，可以另紙填寫，頁碼自第 3-1 頁起算。)

相關市場概況⁵：

⁵請描述參與事業所屬市場概況，並檢具：（一）每一參與事業就該結合相關商品或服務之生產或經營成本、銷售價格及產銷值（量）等資料（如附表二）；（二）參與事業之水平競爭市場結構資料（如附表三）；（三）參與結合事業之上下游事業資料（如附表四）。

（本頁若不敷填寫，可以另紙填寫，頁碼自第 4-1 頁起算。）

參進障礙⁶：

⁶請就可能阻礙他事業進出市場之項目資料，包含：（一）設立最低資本額及估計所需之營運資金或投資額；（二）進入相關市場之法令限制；（三）生產或製造相關商品之專利項目及專利權人資料；（四）相關市場之智慧財產權項目及該智慧財產權人資料；（五）原材料取得來源；（六）關稅及非關稅障礙；（七）固定成本占總成本之比例；（八）結合後市場占有率、技術連結及上下游關係等對競爭者之影響；（九）其他等，說明事業進出相關市場之障礙程度。

（本頁若不敷填寫，可以另紙填寫，頁碼自第 5-1 頁起算。）

本結合案對整體經濟利益及限制競爭不利益之說明⁷：

⁷應至少包含：(一) 本結合案對參與結合事業及國內整體經濟之利益，包括對相關市場及上下游市場之影響；(二) 結合行為若遭禁止，對參與結合事業與國內整體經濟之影響。

附表一

參與結合事業基本資料⁸

事業名稱			
地址			
統一編號		電話	
代表人(管理人)			
代表人(管理人)住居所			
資本額(萬元)		員工人數	
營業項目			
主要產品			
上一會計年度 營業收入			
具有控制與 從屬關係之 事業上一會 計年度營業 收入	(事業名稱)	(營業收入)	

⁸ 本資料每一參與結合事業均須填報，並請附上設立證明文件影本。

結合行為有關之商品(服務)產銷數據資料⁹

附表二

參與結合事業名稱：

計算期間¹⁰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
主要商品（服務）名稱 ¹¹	品牌名稱	生產				銷售				占事業 總銷售 金額之 百分比	國內 市場 占有率
		製造地 ¹²		生產量 ／進口量 單位：	產能 利用率 ¹³	銷售量 ¹⁴ 單位：	銷售價格 ¹⁵ 單位：	銷售金額 單位：	商品 外銷 比例		
		本國	進口								
					％				％	％	％
					％				％	％	％
					％				％	％	％
					％				％	％	％
					％				％	％	％
					％				％	％	％
備註 ¹⁶ ：											

⁹ 每一參與結合事業均須分別填報本資料。

¹⁰ 適用一般作業程序之申報事業，請依最近五年之數據逐年分別製表；適用簡化作業程序之申報事業，請依最近二年數據逐年分別製表。惟營運未滿前開年限者，以實際年數為準。

¹¹ 適用一般作業程序之申報事業，請填列事業之前五大主要商品（服務）；適用簡化作業程序之申報事業，請填列事業之前三大主要商品（服務）。但與結合相關之商品或服務，不論占比例多寡，一律列出。

¹² 請勾選。「本國」係指最終商品完成於國內，不論其原材料或半成品之生產地，「進口」係指最終商品完成於國外，不論生產者為何。若兩者兼而有之，請同時勾選，並於「生產量／進口量」欄分別敘明生產量與進口量。

¹³ 產能利用率僅指國產且自製部份。

¹⁴ 請填列銷售量之單位，倘為服務業者，其銷售量得填列如收視戶數、載客人次、存放款餘額、發卡量、證券經紀成交額等數據。

¹⁵ 銷售價格請以平均價格計算；倘為服務業者，其銷售價格得填列各種手續費率、利率、年費等。

¹⁶ 請於備註欄註明市場占有率所引用之統計數據資料來源，市場占有率以銷售金額計算。

附表三

水平競爭市場結構資料¹⁷

參與結合事業名稱：

商品（服務）項目：

市場結構 資料 年度 ¹⁸	市場排名	競爭事業 ¹⁹	國內銷售金額 單位：	國內市場 占有率	與排名第一位 事業之市場占 有率差距
年度	第一位			%	—
	第二位			%	%
	第三位			%	%
	第四位			%	%
	第五位			%	%
	第 位			%	%
	第 位	本案參與事業合計		%	%
年度	第一位			%	—
	第二位			%	%
	第三位			%	%
	第四位			%	%
	第五位			%	%
	第 位			%	%
	第 位	本案參與事業合計		%	%
年度	第一位			%	—
	第二位			%	%
	第三位			%	%
	第四位			%	%
	第五位			%	%
	第 位			%	%
	第 位	本案參與事業合計		%	%
年度	第一位			%	—
	第二位			%	%
	第三位			%	%
	第四位			%	%
	第五位			%	%
	第 位			%	%
	第 位	本案參與事業合計		%	%
年度	第一位			%	—
	第二位			%	%
	第三位			%	%
	第四位			%	%
	第五位			%	%
	第 位			%	%
	第 位	本案參與事業合計		%	%
備註 ²⁰ ：					

¹⁷ 每一參與結合事業之主要商品（服務）項目，即附表二所列之主要商品（服務）項目，均須分別填報其市場結構資料。¹⁸ 適用一般作業程序之申報事業，請依最近五年之統計資料製表；適用簡化作業程序之申報事業，請依最近二年之統計資料製表。¹⁹ 請至少列出市場占有率在 10% 以上者或排名前五大之事業。但適用簡化作業程序之申報事業，僅須列出排名前三大之事業。²⁰ 請於備註欄註明市場占有率所引用之統計數據資料來源，市場占有率以銷售金額計算。

附表四

參與結合事業之上下游事業資料

參與結合事業名稱²¹：

商品（服務）項目：

	事業名稱	營業處所	聯絡電話
上游事業			
	上游市場總家數：		
下游事業			
	下游市場總家數：		

²¹ 每一參與結合事業之每一主要商品（服務）均須填報其上下游事業資料，並以五家為原則，倘不足五家，則僅須填報實際家數之上下游事業資料。